

证券代码：601179 证券简称：中国西电 公告编号：2025-019

## 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货币类衍生业务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为防范汇率波动风险，降低市场波动对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营业绩和股东权益的不利影响，公司拟开展与日常经营相关的货币类衍生业务。2025年度公司拟开展货币类衍生业务的额度为 93,300 万美元、7,700 万欧元、20,000 万港币、40,000 万林吉特、800 万沙特里亚尔和 500 万英镑。在上述额度范围内，任一时点交易金额不得超过已审议额度。

● 该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风险提示：公司开展货币类衍生业务以控制利率、汇率风险为目的，但仍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履约风险、法律风险及境外交易风险等。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一、货币类衍生业务概述

#### 1. 交易目的

为避免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降低公

司所面临的汇率风险，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公司将根据实际经营情况，适度开展货币类衍生业务。

## 2. 交易方式

公司拟开展的货币类衍生业务仅限于从事与公司生产经营所使用的主要结算货币相同的币种。公司拟开展的货币类衍生业务的具体方式或产品主要包括远期结售汇、掉期、外汇期权等业务或业务组合。

## 3. 交易额度及期限

2025年度公司拟开展货币类衍生业务额度为93,300万美元、7,700万欧元、20,000万港币、40,000万林吉特、800万沙特里亚尔和500万英镑。在上述额度范围内，任一时点交易金额不得超过已审议额度。

## 4. 资金来源

公司的自有资金。

# 二、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货币类衍生业务计划的议案》，公司编制的《关于开展货币类衍生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作为议案附件与本议案一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三、货币类衍生业务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 （一）风险分析

公司开展货币类衍生业务遵循稳健原则，不进行以投机为目的的交易，所有货币类衍生业务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但进行货币类衍生业务也存有一定风险：

1. 市场风险：即因金融市场价格波动，导致货币类衍生业务可能出现亏损的市场风险。

2. 履约风险：即因交易对方可能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衍生品合约，导致公司产生经济损失或其他损失的履约风险。

3. 操作风险：公司在开展货币类衍生业务时，若交易未能完全按审批的方案执行、交易错单或未按规定程序进行交易操作等，将带来操作风险。

4. 境外交易风险：如货币类衍生业务在境外开展，可能发生交易所在地政治、经济和法律风险的境外交易风险。

5. 法律风险：因相关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交易对手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可能造成合约无法正常执行，从而给公司带来损失。

## **（二）风险控制措施**

1. 公司恪守风险中性管理原则，通过资产债务结构调整，自然对冲风险；严守金融衍生业务原则，不以金融衍生工具进行套利和投机。

2. 公司在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前提下，开展货币类衍生业务。

3. 公司严格执行前中后台岗位、人员分离原则，由公司管理层审批交易，交易人员、品种及额度明确，按规定程序审批后进行操作。

4. 公司制定了《金融衍生业务管理办法》，对金融衍生业务的管理原则、职责权限、管理流程、风险把控、绩效评估、责任追究等方面进行了明确规定，系统规范金融衍生业务行为，严格控制金融衍生业务风险。

5. 公司定期对上述业务的规范性、内控机制的有效性、信息披露的真实性等方面进行监督检查。

#### **四、货币类衍生业务的可行性分析**

公司开展货币类衍生业务是围绕公司主营业务来进行的，不是单纯以盈利为目的的外汇交易，而是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保护正常经营利润为目标，具有一定的必要性。公司对相关决策、业务操作、风险控制、信息披露等作了相关规定，并配备了有关专业人员，公司采取的针对性风险控制措施可行有效。因此，公司开展货币类衍生业务具有一定的必要性和可行性。

#### **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开展货币类衍生业务是为有效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和股东权益造成不利影响，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合理降低财务费用，有利于增强公司经营稳健性。

公司将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等准则及指南的相关规定，对所开展的货币类衍生业务进行相应的会计核算处理，并在定期财务报告中披露公司开展货币类衍生业务的相关情况。

特此公告。

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6日